2018年东莞市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公告

 今年以来，根据省统一安排，我市认真组织实施中央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通过加强宣传力度、规范操作程序、公开操作过程等措施，充分调动和保护农民购买使用农机的积极性，认真抓实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严格按照《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财政厅2018-2020 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规范操作流程，力求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在及时受理、审核、公示补贴对象的基础上，由市财政部门直接将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直接划拨到相关镇街财政分局，确保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安全、及时落实到每位补贴对象。据统计，2018年我市共落实中央财政农机购机补贴资金27.018万元*， 受益补贴户数*41户*，*补贴农业机械101台/套。

 东莞市农业局

 2018年1月3日